

许昌市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许昌市人民政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家、省里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紧紧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紧扣“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宏观政策落地见效、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实施、强基础抓基层、抓保障促落实等方面深化政务公开，着力规范政府信息全链条管理，着力强化公开、解读、互动全流程联动，着力打造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府公报等全渠道平台，扎实推进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一）主动公开和互动回应情况

一是及时发布政务信息。深化贯彻落实《条例》，积极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第一时间转发国办、省办时政要闻信息。2021年全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平台累计发布政务信息148651条，其中政府网站发布各类信息112633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25016条，微博累计发布各类政务信息11002条。市政府门户网站累计发布政务信息27054条，日均访问量近30000人次，信息发布数量和访问量再次明显上升。其中，市政府门户网站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主动对接，先后制作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万人助企联乡帮村、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题专栏，及时在显要位置播发大气污染治理、河湖水系考核、数字化城管运行、民生实事征集、出租车改革调查问卷等事关群众生产生活的通知公告类信息。二是加强政策解读。认真贯彻《河南省行政机关公文政策解读实施办法》，在全市政府门户网站均开设有“政策解读”专栏，2021年先后围绕生态强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等相关内容，协调相关单位及时进行政策解读，提高政策知晓度。2021年聚焦公众关注民生热点，精心设置议题，全市共举办新闻发布会69场。在省政府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发布专访文章《种好国家“试验田”探索城乡融合发展好经验》，展示我市在探索城乡融合发展“许昌经验”、“许昌模式”等方面所做的工作。三是举办“政务开放日”活动。2021年4月下旬，组织举办许昌市2021年“政务开放日”系列活动，市政府办公室和13家市政府组成部门分别组织举办了“政务开放日”活动。其中，市政府办公室邀请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群众代表、新闻媒体组成代表团，主要对我市体育中心项目、消防救援支队综合训练基地、许继风电产业园、许昌市国家、省检测中心集群园等单位 and 场所进行了参观考察，聚焦我市在城市建设、产业发展和科技创新方面的最新成果，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被省市各级媒体广泛报道。四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12345政务服务热线2021年全年受理量185965个，全部办结，办结率100%，满意度98.47%。2021年，《书记市长信箱》共办理各类群众诉求9902件，已办结9899件，办结率99.97%。五是创新政务公开形式。市政府办公室与许昌广播电视台合作开设《做客政府网》栏目，2021年录制《食以安为先》《解读政府工作报告》《解读十四五规划纲要》《数据看许昌人口变化》《电动车上牌》《众志成城阻断疫情》《又到供暖季》等主题节目13期，均获得了较高的网民点击率。许昌市市场监管局联合许昌广播电视台，开展“周二查餐厅”阳光执法行动，以直播形式对餐饮集中区或重点监管餐饮单位，包括餐厅、学校食堂、单位食堂等，实施现场突击检查。许昌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通过“许昌交警”官方抖音号对“一盔一带”等道路执法行动全程网络直播。长葛市主动正面发声，做好网络谣言的查处和教育训诫。魏都区引导企业、群众通过使用魏都区政务服务网、豫事办小程序、许昌APP、自助服务终端等“互联网+政务”网上办事，全面推动“0接触审批”。鄢陵县利用纪检监察系统配备的电子显示屏、自助终端一体机等设备，实现“一机多用”，融合涵盖基层政务公开事项，助力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向纵深发展。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组织全市各级各部门认真学习《河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办法》，结合我市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实际，持续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程序，严格按照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流程，坚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前法律审查、规范答复文书和形式、规范公开档案管理、依法限时办理依申请公开，切实保障人民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2021年，全市各级各部门共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579件，其中2021年收到1543件，2020年结转36件，2021年办结1564件，转下年度继续办理15件。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一是依托市政府门户网站群，建立统一的政府信息资源库，许政、许政办、政府公报、各级各部门公文等主动公开内容文件统一通过信息资源库进行保存、管理和发布。二是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审查，根据信息的立、改、废等情况动态调整更新。三是加速推动全国范围内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和规范化的经验成果转化工作，要求全市各地消化吸收试点区的经验成果，深入推进政府信息资源标准化管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以全市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升级改造为契机，不断优化内容覆盖和展现方式，督促相关单位及时更新发布各类规划、市场规则标准和监管执法、常态化疫情防控、财政资金、公共资源配置、环境保护、重点项目、公共服务等信息。依托信用许昌网，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开通“双公示”专栏，及时公开公示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全市各级各部门通过多种形式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培训力度，其中仅市政府办公室全年共培训各级政务公开工作人员4100人次。完善《许昌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自查整改周报告》《许昌市政府网站点评制度》等工作机制，同时配合协同办公系统工作提示、电话提醒告知、实地督促检查等方式，全方位提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管水平。市政府办公室依据目标一致性、成效导向性、体系科学性等原则，对《许昌市政务公开考核评分细则》进行年度动态修订，并在此基础上认真组织全市政务公开考核，考核结果抄送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和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广泛运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5	0	14
行政规范性文件	784	156	171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5023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98778
行政强制	88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71910.104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503	7	0	2	17	14	154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6	0	0	0	0	10	36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255	2	0	1	17	0	127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1	0	0	0	0	0	31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3	0	0	0	0	24	27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2	0	0	0	0	0	2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5	0	0	0	0	0	15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17	4	0	0	0	0	12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1	0	0	0	0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4	0	0	0	0	0	4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52	0	0	0	0	0	52
		2.重复申请		10	0	0	0	0	0	1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1	0	0	1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1	0	0	0	0	0	1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9	0	0	0	0	0	9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4	0	0	0	0	0	14		
(七) 总计		1514	7	0	2	17	24	156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40	4	5	1	50	92	1	9	13	115	9	2	2	4	17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距上级要求和群众需求仍有较大差距，主要体现在：一是公共企事业单位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不够；二是政策解读还存在短板，解读的方式方法比较单一；三是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还需进一步加强。

2022年，我市将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注重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的作用，全过程推进政务公开，全方位回应社会关切，全环节夯实工作基础，进一步提升我市政务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一是深入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制定办法〉的通知》精神，加大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力度，增强办事透明度，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二是健全解读回应工作机制，围绕准确解读政策、丰富解读形式，继续落实政策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工作机制，运用新闻发布会、吹风会、简明问答、图表图解、漫画、视频和案例说明等多种方式和展现形式进行形象化、通俗化解读。三是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为抓手，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农村和社区延伸，使政务公开与村（居）务公开有效衔接。健全基层行政决策公众参与机制，制定公众参与政府行政决策的工作制度，充分挖掘特色经验和典型案例，加大宣传推广力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